春秋經解

二

于天子者故不名且天子之元士視附庸之君春秋猶且名之豈有諸侯之命大夫而不名者耶又其後七十餘年而單伯復見則非一大夫明矣齊魯仇讐之國而為之主昏姻雖有天子之命可以辭矣故不月以見譏逆王姬例月

秋築王姬之館于外

土功曰築木功曰作築臺築囿土功曰築也作南門作雉門木功曰作也王姬之館則何以言築蓋垣之

由魯嫁故志之也按本例云内如歸例月知王姬歸亦例月矣仇讐之國而為之主昏姻故不月以見譏

齊師遷紀郱鄑郚

紀之三邑也不言伐蓋齊刼而遷之

二年春王二月葬陳莊公

夏公子慶父帥師伐於餘丘

餘丘夷國於發語辭猶言於越也

秋七月齊王姬卒

于後世

三月紀伯姬卒

夏齊侯陳侯鄭伯遇于垂

紀侯大去其國

其曰紀侯大去其國賢紀侯也春秋之所謂賢者宜莫如紀侯以為不失仁義之道也嘗試言之夫守人之土地繼人之統業上不辱其先君下足以為百姓主與民守之效死而勿去此固義者之事然而將甚

有疑者且自齊侯鄭伯如紀至紀侯之大去蓋十有八年其間紀之所以謀齊者則至矣而未見齊之加兵于紀者何也齊紀蓋鄰國也齊强而紀弱彼朝夕伺隙乘間以侵擭吞噬於紀者未嘗一日而忘也始則欲因朝而襲之中則奪其邑而遷之終則脅逐而取之故齊之得紀終未嘗有顯然大侵伐之事者蓋亦可知已矣夫大去重事而以時志蓋賢紀侯不使與滅國同例且見紀之實非滅也

公內棄國事外忘父讎而與其微者狩以公爲病矣
故盡其辭又不月以見惡焉禚內地

五年春王正月

夏夫人姜氏如齊師

是齊侯之師也不曰夫人姜氏會齊侯于某而曰如
齊師當時之辭也蓋齊侯數出與文姜會淫愧其無
名乃興師而出託有征伐之事焉文姜於是會之春
秋如其志焉是以書夫人姜氏如齊師也然則齊師

何以不地不地然後知齊師之有託也齊無所用其師馬爾屈完國佐如師陳侯如會固先地矣

秋郳犁來來朝

冬公會齊人宋人陳人蔡人伐衛

伐衛所以納衛侯也下書王人救衛衛侯入于衛知此伐衛以納朔也公會四國之微者以敵王之師而納王之所惡以公為罪矣故不月以見譏

六年春王正月王人子突救衛

禮天子之三公受地視公侯稱周公祭公者是也天子之卿視伯稱祭伯召伯者是也天子之大夫視子男稱劉子單子者是也此天子之寰內諸侯也其未錫爵而命以氏則稱氏與字榮叔家父之徒是也其未命以氏者直書字而已叔服是也皆天子之大夫也士則賤矣不以爵通宰咺石尚之徒是也下士益賤矣不以名通稱人而已凡稱王人者是也今稱王人蓋其微者而又字之所以進之也善其能救衛也

公之伐而不與納衞侯則衞侯之惡明矣

秋公至自伐衞

由僖之前例不致於其有危則致不正公之逆天王之命以是爲危矣凡往不月者至亦不月也

螟

冬齊人來歸衞俘

抗王之師納王之所惡又相遺以俘則諸侯之不賔王也甚矣彼言來獻戎捷此言來歸衞俘此獲也我

與有力焉歸我而已蓋與齊人分衛之所獲也且以見魯罪焉其為譏明矣

七年春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防

夏四月辛卯夜恒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

星隕自上下而有見于下者也衆多如雨也

秋大水無麥苗

無麥與苗兩穀不登矣而傳謂不害嘉穀何哉

冬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穀

之而止于是者也今不目所事而直曰以侯陳蔡則其爲僞明矣春秋不沒其實焉與書以成宋亂同義且春秋書以有二義如執宋公以伐宋執北宫結以侵衞此以者也以成宋亂以侯陳人蔡人此不以者也蓋彼于文不可不言以而此于文可以不言以如會于薄釋宋公次于聶北救邢之類不言以也

甲午治兵

正月師次于郎至夏始圍郕嫌于久次而無名故以

甲午而治兵所以為久辭也春秋欲終始其事故不没焉而傳謂兵事以嚴終治兵而陳蔡不至此見以俟陳人蔡人之辭于文不終不得其事而為之說也

夏師及齊師圍郕郕降于齊師

桓公死于齊魯于齊則讎也郕與魯皆文王之昭魯于郕則同姓也今會仇讎之人圍兄弟之國以莊公為不軆矣故郕人雖量力之不敵然卒不肯為莊公服而獨降于齊師焉傳謂諱滅同姓不言降吾師避

之者誤矣

秋師還

春秋未有書師還者夫莊公以正月興師久次于郎夏而圍郕卒不獲利歷三時而師還蓋曰釋讎以伐親為詐以欺敵暴師逾時敵不為服我專其惡齊享其利師罷而歸國人咎焉故書師還所以終始其事而見其惡也而傳謂師還而君子善之者誤矣

冬十有一月癸未齊無知弒其君諸兒

無知何以不氏與族非公子而未命氏者也

九年春齊人殺無知

齊人殺無知猶衛人之殺州吁也

公及齊大夫盟于蔇

當是時齊無君故公及其大夫盟不恥也其曰齊大夫衆辭也雖然當其無君可以無盟矣故不日其盟以見譏又不正公之釋怨而與讎盟春秋惡焉故又不月也

殺公子例時見魯之不能存子糾故月之以重其譏也

冬浚洙

十年春王正月公敗齊師于長勺

凡言敗某師者未得乎戰也詐戰也不正公一歲而兩敗人之師故皆不日以見譏

二月公侵宋

三月宋人遷宿

蔡侯以一敗之故而遽服于楚以蔡侯爲病矣

冬十月齊師滅譚譚子奔莒

國滅不言出奔國已滅矣無所自出故也其不名閔之也力不足而爲大國所滅故閔之滅者見閔則滅之者罪矣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

夏五月戊寅公敗宋師于鄑

秋宋大水

秋八月甲午宋萬弑其君捷及其大夫仇牧

以尊及卑也

冬十月宋萬出奔陳

宋萬弑君之賊也宋人不能即討縱之踰時而後出奔以為其國無臣子矣故月之以志其久且見惡也

十有三年春齊侯宋人陳人蔡人邾人會于北杏

齊猶未見信于諸侯故皆使微者會

夏六月齊人滅遂

顧為私盟以屬魯故不月以見譏且公前年納其讎而不克親與齊戰今乃從而受盟以公為愧矣故又不日也

十有四年春齊人陳人曹人伐宋

宋大國不欲齊之霸雖與北杏之會而終以不從所以致齊人之伐也

夏單伯會伐宋

魯猶不與齊三國既伐宋而後單伯乃往會之

秋七月荆入蔡

冬單伯會齊侯宋公衛侯鄭伯于鄄

諸侯皆在而魯乃使單伯往會見魯之不欲霸齊也

十有五年春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會于鄄

魯又不往會

夏夫人姜氏如齊

秋宋人齊人邾人伐郳

鄭人侵宋

而齊人自取殺于遂云爾

秋鄭詹自齊逃來

鄭詹之逃以來我故書也其曰自齊齊有奉之者也執人之罪不能即治有奉而逃焉則有司之罪矣

冬多麋

十有八年春王三月日有食之

夏公追戎于濟西

其言追戎于濟西何蓋戎非伐我也過我于濟西公

又况無罪而殺之乎故春秋之例稱國以殺大夫舉

重者君討之辭也殺有罪也稱人以殺大夫舉微者

下殺之辭也殺無罪也陳人殺其公子御冦知其無

罪也其不稱大夫未命為大夫也公子貴矣今公之

子也尊為之君親為之父而不能保其臣子之無罪

而見殺以陳侯為病矣

夏五月

秋七月丙申及齊高傒盟于防

十有二月甲寅公會齊侯盟于扈

此公與齊侯會謀昏期故明年夏公如齊逆女也桓盟不日不正齊魯之為是盟故復日之以見譏

二十有四年春王三月刻桓宮桷

葬曹莊公

夏公如齊逆女

春秋譏不親迎然則公親迎之為禮也公於齊則有父讎之弗報於内則有母喪而圖昏二者天下之大

惡而公能安之然則親迎祇以為罪也故不月以見惡焉

秋公至自齊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

春秋之例使大夫逆則曰某以夫人某氏至自某公親逆則曰公至自某夫人某氏入大夫之卑不可以挈夫人故以夫人致焉然夫人不可徒行故又兼以大夫致也曰某以夫人某氏至自某是也公則尊矣夫人挈乎公者也故致公而不致夫人志夫人之入

冬戎侵曹曹羈出奔陳

曹羈蓋曹君也戎侵曹曹君不能守而出奔故赤歸於曹而自立也曹羈之立踰年矣何以不稱曹伯見羈之不當立也莒展與出奔吳亦是矣鄭伯突出奔蔡亦不當立者則何以稱鄭伯突之不當立前見矣

赤歸于曹

公子赤也何以不稱公子見其不正而不當立也突歸于鄭亦是矣其言歸何見赤之歸而為君也

郭公

郭公于文不終疑闕也傳謂赤為郭公誤矣

二十有五年春陳侯使女叔來聘

其曰女叔蓋字也當時之辭爾見女叔之專也夫女叔之專而春秋無異辭以見之何也變名而為字此春秋所以見之也紀子帛鄭祭仲宋孔父子哀華孫之徒是矣而傳者謂嘉之故不名且裂繻有專命之嫌祭仲有逐君之惡孔父有見殺之咎而華孫子哀

有恃貴之罪春秋何以嘉焉推是五者則女叔之有譏可知矣春秋以例見者不疑也

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

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于社

禮有救日則詔王鼓蓋求乎陽以勝陰之道也未聞有用牲于社之為禮也社陰也而用牲焉是求乎陰而非所以勝陰之道矣

伯姬歸于杞

夏六月公會齊侯宋公陳侯鄭伯同盟于幽

衣裳之會也凡桓之盟固未有書同者惟十六年與此二十七年幽之盟則言同十六年之盟桓始霸未能同諸侯以同之然後同也至此復尋前日之盟而桓之功德猶未信於諸侯故復言同亦以同之然後同也自救邢盟魯封衛伐楚而後功德且見自是之後凡六會盟而莫有言同者以見諸侯之從桓不待同之而自同云爾夫諸侯之盟以日為信而桓文之盟

則不日以爲信諸侯之盟以同爲美而桓文之盟以不同爲美然則春秋變例以見美于桓文者其詳如此雖然幽之盟已不日矣葢桓之于已則自信而於人猶有未同故也雖然固不以兵車矣

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

大夫越國而葬人非禮明矣

冬杞伯姬來

莒慶來逆叔姬

赴也不然魯固以降禮待之乎然則何獨滕薛杞為然
蓋是時三國之微猶附庸耳而其爵則為公侯此宜
為大國之所惡而見卑也

築臺于薛

六月齊侯來獻戎捷

彼云衛俘俘囚也此言戎捷然則捷不獨俘矣獻卑
者之事也齊侯為霸主而親獻捷于我非所宜獻也
其有警於我乎故月之以見譏獻捷例時

秋築臺于秦

孔子曰道千乘之國敬事而信節用而愛人使民以時今一歲之間而三築臺以公爲盡民之力矣然則何以不變例以見譏一歲三書築臺其爲譏亦明矣春秋之義其於辭不足以見褒貶者然後日月之例變焉又其甚惡然後盡其辭復變例也

冬不雨

謂一時不雨志災也

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寢

冬十月己未子般卒

弑也何以知其弑以閔公不書即位知其弑也

公子慶父如齊

公子慶父弑君矣其出不曰奔何也慶父非奔者也春秋志之以見魯國之亂君薨子弑國內無政罪人不討彼得公然而行以適霸國且以罪齊桓主中國之盟不能爲魯討賊而受之也雖然春秋之例內大

也終有以責之故始有以望之此來歸所以書者歟三家知春秋賢季子而不知其所以深責季子也管叔之亂不及慶父而周公不隱誅是言之則季子之過明矣

冬齊仲孫來

傳謂公子慶父者是也何以知其然夫春秋欲有所見則文有所變公子友而曰季子加子焉賢之也公子慶父而曰仲孫目氏焉疏之也係之齊者弑君之

二年春王正月齊人遷陽

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

是時魯人短喪於莊公之薨二十二月矣遂去喪從吉而為此禘也猶僖公薨二十一月而文公遂大事于大廟則魯之短喪明矣其言吉何未可以吉也目禘譏其為禘也蓋禘者周之盛祭五年乃一行之合羣廟之主于大祖而審諦昭穆者也今獨曰于莊公見其不及羣廟之主也獨于莊公而為禘其為非禮

明矣

秋八月辛丑公薨

不地弑也君弑國亂葬禮有闕故不書葬以徵臣子之罪也

九月夫人姜氏孫于邾

其不日蓋以罪略之則異乎公孫于齊矣

公子慶父出奔莒

慶父不貶以責季子也內大夫奔例日謹有罪也夫

其師可得而知也不曰鄭伯又不曰鄭人而獨舉鄭
焉兼君臣之辭然則鄭伯高克俱罪矣

夏公會齊侯宋公陳侯衛侯曹伯伐鄭圍新城

責逃盟之罪也

秋楚人圍許

諸侯遂救許

葢上圍新城之諸侯閒有楚人圍許于文不屬故再

曰諸侯也其他類此

冬公至自伐鄭

先伐鄭後救許不以救許致二事偶致其大者也